

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处室文件

徐生院学发〔2025〕27号

关于开展 2024-2025 学年学生评奖评优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做好 2024-2025 学年学生评奖评优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评范围

2024-2025 学年在校学生及班级（2025 届毕业生不参与本次学年评奖评优）。

二、奖项设置

一等奖学金、二等奖学金、三等奖学金、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先进班集体。

三、评选依据

依据《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奖助学金评定办法》《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评优实施办法》《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先进班集体创建实施细则》进行评选。

四、名额分配

学院	一等奖 (2%)	二等奖 (5%)	三等奖 (8%)	三好学生 (15%)	优秀学干 (5%)	先进班集体 (15%)
农林工程学院	25	64	102	191	64	5
动物工程学院	32	81	130	244	81	6
药品食品学院	42	104	167	313	104	7
信息管理学院	27	67	108	202	67	8
生物装备学院	24	60	95	179	60	6
医学护理学院	21	51	82	154	51	7
中医康养学院	13	32	51	96	32	
生态环境学院	10	24	38	72	24	3
沛县校区						5
新沂校区						3

说明：沛县校区、新沂校区原所属学生在现所属学院参评，请相关学院做好对接。各奖项名额以 2025 年 5 月份信息报表为依据进行分配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各学院根据评选依据做好评选工作，各奖项不得超过名额比例。10 月 17 号前完成评选和公示，并将学院盖章的纸质材料报送至学工处秦传伟老师，相关电子材料发送以学院为单位打包发送至电子邮箱 xzswxgc@126.com。

2. 学工处组织审核，报校学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评选结果，发文表彰。

附件 1：各专业学生成绩报表

附件 2：“三好学生”“优秀学生干部”推荐表

附件 3：先进班集体推荐表

附件 4：评奖评优汇总表

